

证券代码：872515 证券简称：启创环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了《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工作进行了相关约定。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1月4日，江苏证监局向公司出具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公司自2023年1月4日开始正式接受辅导。

二、风险提示

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上市事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创业板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即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风险。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3,031,233.76 元、48,666,295.92 元、41,931,953.63 元，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8,530,216.02 元、232,616,364.36 元和 243,408,948.27 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规定的在创业板上市的财务条件。

公司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在创业板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